

羅光著

生命哲學

再續編

自著



臺灣大學圖書館印行

生命哲學 再續編／羅 光著.--初版.--臺北市：臺灣學生，民83

面； 公分.

ISBN 957-15-0616-8 (精裝).--ISBN 957-15-0617-6 (平裝)

1 人生哲學

128.6

83003910

生命哲學再續編（全一冊）

著者：羅

出版者：臺灣

發行人：丁

發行所：臺灣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九八號
郵政劃撥帳號〇〇〇二四六八號
電話：三六三四一五六・三六三一〇九七
傳真：(〇二)三六三六三三四

本書局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第 一一〇〇 號

印刷所：淵

地址：永和市成功路一段43巷五號
電話：九二八七一四五

定價 精裝新臺幣三一〇元
平裝新臺幣二五〇元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六月初版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19104-2

ISBN 957-15-0616-8 (精裝)
ISBN 957-15-0617-6 (平裝)

序

民國八十一年元月，出版了生命哲學續編，現在又寫了生命哲學再續編，將於八十三年六月付印，兩冊書中，對於生命哲學訂定本的思想，有改正的地方，有發揮的地方。讀者可能有所疑慮，我的生命哲學究竟是怎麼講？因此，爲向讀者和關心我的思想的學人，有所交待，我便把生命哲學的思想，簡單作一系統的敘述，也作這冊書的代序。

我講生命哲學，從形上本體的理論去講，不同於倫理的人生哲學。形上本體論講「有」，「有」本體有「性」和「在」，「性」講「有」是什麼，「在」說「有」存在。從「性」去講「有」，「在」的本性很空洞，是一個內涵最少，外延最大的觀念，凡一切都是「有」，「有」就是「有」。從「在」去講「有」，則「有」是「動」，因爲「在」是具體的，實際上，「有」是動的，「有」的「在」是動，易經就說宇宙是「易」，萬物也是「易」，易爲變易，爲動。易傳說：「生生之謂易。」（繫辭上·第五章）易經所講的動，乃是「生生」，即生化生命。中國儒家的哲學傳統一貫地講宇宙萬物都是活動的，都是生命。當代研究中國

哲學的學者，如熊十力、梁漱溟、方東美、唐君毅、牟宗三諸先生都肯定儒家哲學的中心點是「生命」。因此，我爲求儒家哲學的發展，乃講生命哲學。

—

生命，乃是「存在」，「存在」即本體的「存在」；「存在」既是生命，本體的「存在」就是生命，本體乃是「生命者」；所以說萬物都是活動的，萬物都有生命。

生命究竟是什麼呢？易傳說：「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繫辭上·第五章）宇宙萬物由陰陽兩原素合成，陰陽兩原素在宇宙間常動，在萬物內也常動。兩原素的動，爲本體內在的動。這種動，構成生命，生命便是「本體內在的動」。

宇宙萬物的本體內在的動，爲一體之動，爲一元之動，這一元之動，中國古代哲學稱爲「大化」，稱爲「生命洪流」，實際乃是「創生力」。

當代物理學說宇宙爲一極大的力，力的動作稱爲「能量」，宇宙的「能量」是「無限的」。宇宙便是一無限能量的創生力，創生力即宇宙本體的力，這個力爲宇宙活動變化的發動力，即是「動因」，繼續發動宇宙的變動，生化萬物。

「創生力」的來源，爲造物主創造宇宙的「創造力」，造物主即是天主上帝，上帝創造

宇宙不是從自體分出，乃是用創造力自無中生有造成的。宇宙爲受造物，宇宙的本質，由造物主以自己的全能從無中生有而造的。宇宙的「理」，則是造物主創造宇宙的理念，質和理合成宇宙的本原，本性的「在」，就是「創生力」，即是繼續動的動力。

「創生力」宇宙繼續動，由動從混沌中生化物體，每一物體的生化，由創生力發動宇宙物質中的物質，按照造物主造生這物的理念相結合而成這物本體的性質，稟受創生力的力而存在。宇宙創生力的變化，時有新種物體的生化，宇宙的變化是進化向上，這種進化向上的事跡，在於生命表現的進化。進化的物體，常因環境不適於生存，造物主創生新物體的理念，由創生力使與宇宙內適當的原質相結合而生化新物體。生化新物體的變化是質的變化，是突破、是進化；質變化的「理」，即「原形」，不在原先的物體內，而是「創生力」從「創造力」所輸送造物主的創造這物體的理念。造物主創造物體的理念，也就是創生力的變化的規則；因爲創生力發動「質素」（原質）和「理念」（原形）相結合而成物；所謂「發動」、「結合」、「成物」，是一個動作，沒有先後，就是創生力之動。創生力之動，有動之理；動之理，由造物主在創造宇宙時就賦予創生力本體宇宙，創生力按時依序而動，動則成物。但是人的理——靈魂，乃是精神體，不能先存在宇宙物質內，每一個人的靈魂直接由造物主的創造力而賦予創生力——即出生的這個人的創生力，也就是這個人活的存在，也就是他的生命，生命便是他的靈魂。

中國哲學從易經常講宇宙的變易，變易是什麼？是陰陽兩元素的結合，這種結合在本體論究竟怎麼講？中國哲學沒有說明。西方哲學亞里斯多德和聖·多瑪斯則說明是由「潛能」到「現成」或「現實」。每一次變動，都有變動起點的能，變動過程的行，變動終點的成。變動的性質有本體的變動和附體的變動。本體的變動有生有滅，附體的變動有質變和量變。

生命爲本體內在的動，動的起點和終點都在本體內，動的動力因也在本體內，這種動在形上本體論的解釋有三種不同的解釋。第一種是動沒有潛能，也就沒有起點和終點，只是「純粹的行」；這是絕對實有體——上帝天主的生命，只稱爲「行」，沒有動，沒有變。第二種是受造純精神體的動，有潛能，沒有變，即是天使的生命，只有動。第三種是宇宙萬物的動，有潛能，有終點，起變化。

第二種和第三種的本體內在的動，既是生命，便是生而不是滅。本體的變，怎麼可以是生而不是滅呢？但是一個人在生活裏時刻在變，他卻仍舊生活。不過，一個人生活的變可以說是附體的變而不是本體的變，生命的變爲存在的變，乃是本體的變。王船山曾說「性日生而命日降」，性日生即是人每天都重新生，所以人的生命是本體變。本體變是人出生；出生以前，在父母本體內有生子女的「潛能」，父母是已經現成的實體，由現成實體的生育子女的「潛能」行動到新生的胚胎，胚胎現成爲實體。胚胎的生命由能到成，中間的過程，是由一現成的實體到一現成的實體。胚胎現成以後，繼續變動，由已存在的實體到生化成的實

體，便是生，不是滅。若變動的終點，沒有生化的實體，則是滅，是死亡；那是因為起點的實體，已經沒有生化的潛能。天使實體是精神，常有生化的能，所以以常動、常生，沒有滅而永存。人的身體到死亡境地，沒有生化的潛能，停止變動而死亡，人的靈魂離開肉體，仍舊繼續動而生，常存不死。

二

生命哲學所講的生命是人的生命，人的生命在實際上是我的生命，生命哲學所以講「在」，講實際人的存在，以具體的實際的「我」，作為研究對象。

我的生命，為靈肉合一的生命，即心物合一的生命。「我」在抽象理論上，可以分為本體和附體，在具體上則是一個主體，一個位格。「一」的基礎在於生命。實體是一，因為牠「在」，「在」是創造力，創造力是生命，生命創造力使「我」靈魂和身體結成一個我，又使身體的各部份結成我的身體。我的生命是一，貫透整體的我；我的一個肢體若沒有我的生命，實際就和身體隔離。「我」不僅整體結構上是一個我，在時間的變動中，「我」又常是一個同一的我，理由也因為我有同一的生命，生命的表現可以不同，生命卻常是同一的生命。

「我」的生命是心物合一的生命，無論那一部份的活動，都是「我」的活動。心靈的活動，要用身體的器官；身體的活動，要有心靈的發動，就如思維要用腦神經，睡眠要有心的活動。

「我」生命活動的最高者，是理智認識活動。理智的對象，爲物之理，不是物的形色。「我」先用感官攝取物的形相，形相進入我心中，理智攝取形相之理而制成觀念，觀念即是物體在人心中的存在，不僅是物體的代表，而是物體在人心中的「意向存在」，一種精神性的存在，這種存在也是人的理智和物體的結合。有了這種結合，「我」便有對物體的認識，無所謂主體和客體的距離，而是主體客體的合一。

中國哲學傳統地講「致知格物」，爲認識人生之道，因爲中國哲學就是講人生之道。人生之道，中庸說「率性之謂道」，性是在我以內，我返觀自己，就認識自己的性。所以格求外物之知，是求知外物對我生活的關係，即在生活中和我的本性的關係。陸象山主張心外無理，朱熹主張格外物而物理自然貫通，都是主張在主體上求知人生之道，所以沒有西方哲學認識論的主客距離問題。西方哲學的求知，在求知事物的性理，求知客觀的理，客觀的理在客觀的事物中，理智在主觀的心靈裏，知識則須主客相合，所以有理智不能進入事物中，事物不能進入我心中，產生主客不能相結合的問題。

「我」的認識活動，應該包括中西哲學的兩部份，既求知人生之道，又求知事物之理；

求知事物之理是從自然科學和人文科學所得的結論，以求知事物的本性之理。外面客觀事物進入人心，構成一種「意向存在」，主客互相結合。

「我」生命活動的最重要者，在於發展人性的生活。中庸講盡性，中庸第二十二章說：盡性則盡人性，盡人性則盡物性，盡物性則贊天地之化育。這就是倫理生活的善和真，中庸把至聖和至誠的人相配，至聖爲善，至誠爲真。

善和真，是倫理方面的事，善的情動而合節，真是誠實無妄，善德也是善良的習慣。中國哲學則以善和真爲人本性的發展，即是人的生命的發展，孟子主張人生來就有仁義禮智之端，人性是善，人發揚仁義禮智即是發揚人性，即是盡性。所以，善不是一種景況，不是行動和法規的關係，而是人性的發展，惡是摧殘人性，儒家常把善惡問題由倫理轉到本體論。我自己從生命哲學去研究，善惡確是關係生命本題的問題。「我」的生命須發揚，發揚有自己的規律，合符規律時，生命得有合理發揚；不合於規律，生命就受傷害。因此，善惡乃是生命受發揚或受摧殘。例如天主教信仰中的信望愛三德，是三種超性力量，使人的超性生命發揚。在本性方面，我們也可以說有生來的力量，使本性生命發揚，即是仁義禮智之端。普通所說性律，不僅是人生來所有的行爲規律，還是人生來行善的能，即是良能，孟子說是愛心（惻隱之心），羞惡之心。人要培養這些良能，良能發揚就是善德。

美，普通說是美感，在客體上說，美是完滿的次序，美感是人對客觀的美的興享。充滿

的次序，是物體的本體次序，本體次序藉形相以顯出，美便常有形相。形相的美須有生命力量予以貫通，顯出生氣。中國歷代對於畫、雕刻、詩歌，都主張要有生氣，不能死板，「栩栩如生」才是美。藝術品以「神品」為最高、最美，「神品」即是精神生動不可測，具有不可測的神妙。凡是生命，不論品質高下，都神妙不可測，美乃是生命的特性。每級生命，本身常是充實（美），常是真，也常是善。西方本體論論「有」，「有」本身常是真美善；生命為「在」，「在」本身也常是真美善。因此，論到美，中國詩人常要以自己生活的感情輸入自然的景物中，自然景物的生命和詩人詞人的生命相通，乃有美的詩詞。畫家和雕刻家也把自己的生命，注入自己的作品中，作品才成為美藝品。

三

生命是活的，常動常化，繼續向前。「我」的生命為心物合一的生命，在時間和空間中進化。空間為「我」身體的空間，身體為物質物，物質物由份子構成，每一份子在另一份子以外，生命常有身體的變化，便常有空間的變化，稱為「量變」。空間除自然界的空間外還有人事結構的空間，稱為地位，易經常講位，位是「我」生活在社會的空間，常隨人事而變遷。時間則是生命的延續；但是絕對實體為絕對的生命，為純粹的行，沒有動，沒有變，純

粹永恒的綿延，稱為永恒，超出時間，或說為純粹的「時」。受選的精神體天使，他們的生命，由能到成，便是延續，具有先後的時間。人的生命，人物合一，更是由能到成，在時間內進行。

但是時間，實際上常是「過去」，「過去」已不存在；因為生命就是繼續由能到成，不能停止。生命的繼續靠「記憶」，「記憶」把生命的活動留在人的心中，即留在精神上，再由心用腦神經重視於人理智中，使生命的活動互相連接，成為人的生活史。把生活史寫下來，就成為歷史。

「我」的生命繼續發展，發展的外圍，有大有小，小是家庭，大是社會國家，更大到國際和自然界。「我」的生命不能是孤獨的，和宇宙萬物的生命相連，而且相依為命。

「我」的生命心物合一，然而以心為主宰，心則是愛。朱熹曾說天地以造物為心，人天地之心以為心，故仁。聖若望宗徒更說天主是愛，人按天主肖像造的，人也當是愛，愛心，乃是「我」生命的主宰。

孟子曾說親親仁民愛物，儒家的大同思想，遍及宇宙萬物。天主教的愛遍及一切受造物，因為都是天主所造。宇宙間的萬物為生活，須要適合生活的環境，環境變到不能適合生存時，這種物體就會消失。生物史上已經有許多的物種絕跡，那時還沒有人為的原因。現在人們在造成許多原因，使一些植物動物不能生存，間接也傷害人們自己的生命。仁民愛物的

思想須要認真實現。

「我」爲生存，首先須要有父母和家庭。家庭天倫之愛，爲人生命的成長要素，一個人人格的培養，父母都分有責任和成效。單身父或母教養子女，要盡雙份的努力。

夫婦相愛爲兩性的生命的成長，進而爲新生命的泉源，絕不容荒廢或濫費在婚姻生活以外。

父母子女的生命相連繫，中外傳統一致肯定，孟子曾以嬰孩生來就愛父母，這種愛爲人的良能，父母對子女的愛也是天生的良能。父母子女的愛爲天倫的愛，爲生命的自然發展。一個人不愛父母而愛旁人，愛不是正常的；同樣一個父親或母親，不愛子女而愛旁人，愛也是不正常，不是生命的自然發展，而是人造的偽。

「我」的生命，以心爲主宰，心爲精神體；心本然地傾於真美善，因爲心自體是真美善，但只是有限的真美善，常求有所充實，許多時又徬徨於假冒的真美善，反而作惡以傷害自己的生命。中國傳統哲學儒釋道三家同以天人合一作人生命的最高目標，作精神生命的歸宿；儒教主張天人合德，人以仁心贊助天地的化育；道家主張人與天地元氣相合，由元氣而歸於道，同天地而長久；佛家主張明心見性，性是心，心是真如，真如是佛，華嚴宗主張「一心真如」，一心是佛又是萬物，互相圓融。

「我」的心的生命，爲精神生命，本性傾於絕對的精神，絕對精神是天主，天主爲絕對

的真美善。天主的真美善在受造物中也顯靈出來，「我」也去追求，有時得到，有時迷失，有時受騙，心絕不能滿足。滿足的時候在身後。人身後的靈魂繼續存在，靈魂為精神體，可以趨向天主。然而人的靈魂，究竟還是有限的，是相對的，絕對的真美善天主正在超性界，超出「我」心靈的力量。於是天主遣聖子下凡，降生成人，以自己神性的生命予人，人被攝到超性界，乃能依傍絕對的真美善，達到生命的目的，永恒不息。

上面所講，就是生命哲學的大綱。在這本書裏討論了本體的變，認識論，時間和記憶幾個重要問題。現在要研究我的生命哲學，請把三冊書一併研究，前後不會矛盾，但能後者補充前者，後者說明前者，系統仍舊不斷也不變。這樣，就給大家增添麻煩，還請多加原諒。

民國八十三年正月六日天母牧盧

應子生書局出版 羅光博士著作目錄

士林哲學——實踐篇	25 開本	四八四頁
士林哲學——理論篇	25 開本	八〇六頁
中國哲學思想史 先秦篇	25 開本	六五六頁
中國哲學思想史 兩漢、南北朝篇	25 開本	七一〇頁
中國哲學思想史 魏晉、隋唐佛學篇（二冊）	25 開本	一〇四二頁
中國哲學思想史 宋代篇（二冊）	25 開本	九六二頁
中國哲學思想史 元、明篇	25 開本	六三四頁
中國哲學思想史 清代篇	25 開本	七四六頁
中國哲學思想史 民國篇	25 開本	四八〇頁
中國哲學的展望	25 開本	七〇四頁
新儒家論叢	32 開本	二三〇頁
人生哲學論叢	32 開本	四五二頁
宗教與哲學	32 開本	三七〇頁
利瑪竇傳	32 開本	二二六頁
羅馬四記	32 開本	四二四頁

瑞士、羅馬、臺南	32	開本	三〇六頁
臺北七年述往	32	開本	二五二頁
儒家哲學的體系	25	開本	四四〇頁
生命哲學	25	開本	四〇〇頁
振興民族生命	25	開本	一四八頁
儒家哲學的體系續篇	25	開本	二七二頁
中國哲學的精神	25	開本	三二八頁
儒家形上學	25	開本	三三八頁
生命哲學續編	25	開本	一九八頁
生命哲學再續編	25	開本	二六六頁

生命哲學再續編 目錄

序 一

一、生命的形上問題

一、生命哲學的形上問題.....	一
二、存在的行、動、變.....	一五
三、生命哲學中單體的成因.....	二七
四、生命哲學的認識論.....	四三
五、生命哲學的時間和記憶.....	六一
六、生命哲學融會中西哲學思想.....	九七

二、生命的意義

七、生——生命是愛·····	一三
八、婚姻——常學習 常相愛·····	一七
九、老——學到老 愛到老·····	二一
十、病——愛心繞病榻·····	二五
十一、死——愛的圓融·····	二九

三、古哲的思想

十二、聖奧斯定論「我」·····	三五
十三、曾國藩家書的五倫道德·····	五三
十四、王船山思想的體系·····	八五

附 錄

一、生命與信仰互融的智慧（談羅光教授的生命智慧）·····	九七
二、羅光的生命哲學·····	二一
李匡郎·····	二一